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凤凰集团同意凤凰股份参与成立江苏凤凰肿瘤 医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12月8日,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凤凰股份")接到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凤凰集团")通知,经凤凰集团董事会研究决定,同意凤凰股份参与江苏凤凰肿瘤医院的成立工作,具体通知如下:

根据凤凰集团、南京浦口新城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、江苏省肿瘤 医院三方签订的《关于共同成立江苏省质子重离子医院的框架合作协 议》,协议约定三方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即江苏省质子重离子医院 (暂定名,最终名称待卫生部门批准),凤凰集团以现金形式出资并 控股,协议约定凤凰集团根据该项目的实施进程和需要在条件成熟时 注入凤凰股份。

2015年8月10日,江苏省卫生计生委批复了《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》(苏卫医准字[2015]01号文),核准同意设置"江苏凤凰肿瘤医院",床位(牙椅)500张,经营性质:营利性,诊疗科目:肿瘤科、中西医结合科、麻醉科、急诊科、预防保健科、医学检验科(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,临床化学检验专业,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)、医学影像科(X线诊断专业、超声诊断专业、介入放射学专业、放射

治疗专业)、病理科。

经凤凰集团董事会研究决定,凤凰集团同意在约定的出资范围内, 先期将10%的出资份额让渡给凤凰股份,由凤凰股份以现金出资的方 式参与江苏凤凰肿瘤医院的成立,后期待医院运行稳定、条件成熟时 逐步加大凤凰股份的持股比例。

因江苏凤凰肿瘤医院的成立工作还有待各发起股东单位就有关 细化条款进行磋商,并经各自上级主管单位、决策机构批准后实施。 该项目的具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9日